

**OTC**

甲 类

感冒清热颗粒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本品含苦杏仁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感冒清热颗粒

汉语拼音：Ganmao Qingre Keli

【成份】荆芥穗、薄荷、防风、柴胡、紫苏叶、葛根、桔梗、苦杏仁、白芷、苦地丁、芦根。
辅料为：蔗糖、糊精。**【性状】**本品为棕黄色的颗粒，味甜、微苦。**【功能主治】**疏风散寒，解表清热。用于风寒感冒，头痛发热，恶寒身痛，鼻流清涕，咳嗽咽干。**【规格】**每袋装12克**【用法用量】**开水冲服。一次1袋，一日2次。**【不良反应】**不良反应监测数据显示，本品可见以下不良反应：恶心、呕吐、腹泻、腹痛、腹胀、腹部不适、口干、皮疹、瘙痒、心悸、过敏反应、呼吸困难等。**【禁忌】**对本品及所含成份过敏者禁用。**【注意事项】**

1. 忌烟、酒及辛辣、生冷、油腻食物。
2. 风热感冒者不适用，其表现为发热重，微恶风，有汗，口渴，鼻流浊涕，咽喉红肿热痛，咳吐黄痰。
3. 不宜在服药期间同时服用滋补性中药。
4. 糖尿病患者及有高血压、心脏病、肝病、肾病等患者或正在接受其他治疗的患者，均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。
5. 按照用法用量服用，儿童、孕妇、哺乳期妇女、年老体弱者应在医师指导下服用。
6. 发热体温超过38.5℃的患者，应去医院就诊。
7. 服药3天后症状无改善，或出现发热咳嗽加重，并有其他严重症状如胸闷、心悸等时应去医院就诊。
8. 对本品过敏者禁用，过敏体质者慎用。
9. 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10. 当使用本品出现不良反应时，应停药并及时就医。
11.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12. 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13. 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，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**【贮藏】**密封。**【包装】**药用复合袋，每盒10袋。**【有效期】**48个月**【执行标准】**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一部**【批准文号】**国药准字Z63020280**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**2021年10月11日**【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】**

企业名称：青海宝善堂国药有限公司

生产地址：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纬二路2号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：青海宝善堂国药有限公司

生产地址：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纬二路2号

邮政编码：810016

电话号码：0971—5319047

传真号码：0971—5319967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联系

国药集团
SINOPHARM